

无助的君王



为了忘却的南明

29军 著



无助的君王



为了忘却的南明

29 军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无助的君王：为了忘却的南明 /29 军著. —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2013.3

ISBN 978-7-5493-1846-9

I. ①无… II. ①2… III. ①中国历史—史料—南明 IV. ①K248.4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38777 号

无助的君王：为了忘却的南明

29 军 著

责任编辑	邱建国
装帧设计	彭 威
排版制作	邓娟娟
出版发行	江西高校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
邮政编码	330046
总编室电话	(0791)88504319
编辑部电话	(0791)88595397
发行部电话	(0791)88517295
网 址	www.juacp.com
印 刷	江西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320 千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93-1846-9
定 价	33.80 元

赣版权登字-07-2013-13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一章 大顺之殇

- 1 给中国历史改道的一战 /002
- 2 兄弟同心，其利断金 /006
- 3 地雷阵，不炸敌人炸自己 /008
- 4 杞县群体性事件 /012
- 5 姓什么也别姓李 /014
- 6 兵败如山倒 /016
- 7 处方 /021

第二章 金陵王气黯然收

- 1 立贤还是立亲 /024
- 2 大明政权重新建立 /030
- 3 桃花艳 /033
- 4 臭招大接龙之一 /038
- 5 壮士一去不复还 /043
- 6 臭招大接龙之二 /055
- 7 睢州事变 /057
- 8 臭招大接龙之三 /063
- 9 臭招大接龙之四 /064
- 10 南渡三案 /066
- 11 清君侧乎 /073

- 12 扬州,扬州 /081
- 13 数点梅花亡国泪 /088
- 14 水太冷 /094
- 15 桃花殇 /098

第三章 留头还是留发

- 1 一件衣服引发的一个民族三百年之痛 /102
- 2 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109
- 3 军迷的战争 /114
- 4 英雄生死路,却似壮游时 /116
- 5 中国的母亲 /121
- 6 死人还比活人香 /123
- 7 嘉定三屠 /139

第四章 黄河咆哮

- 1 忽悠,接着忽悠 /144
- 2 燕赵烽火 /147
- 3 山东好汉 /148
- 4 拉清单 /151
- 5 于七大起义 /154
- 6 鲁南硝烟 /163
- 7 榆园悲歌 /165
- 8 中原的抗争 /175

第五章 长江怒吼

- 1 比武不招亲 /178
- 2 鲁王监国 /179
- 3 兵败钱塘 /186
- 4 死得有个性 /191
- 5 唐王继统 /193
- 6 江淮义师 /199
- 7 徽商致富秘笈 /203
- 8 或流芳百世,或遗臭万年 /208

第六章 老子狗熊儿好汉

- 1 中国海盗 /214
- 2 最后一注 /218
- 3 扁担军 + 夫人军 /221
- 4 统一战线 /223
- 5 这部书,毛泽东爱不释手 /227
- 6 忠臣误国 /231
- 7 胎死腹中的明朝版中国凡尔登 /235
- 8 郑大爷不敢惹的狙击手 /236
- 9 英雄惜英雄 /239
- 10 从来父教子以忠,未闻教子以贰 /242
- 11 中兴梦碎 /244
- 12 《别云间》/247

第一章

大顺之殇

改朝换代，按理说，在中国历史上一点也不稀奇，况且广大的人民群众发话了：「吃他娘，穿他娘，闯王来了不纳粮。」可见，广大的人民群众对闯王还是很待见的，明朝的灭亡并不见得就是坏事。

但接下来的事，就给中国带来天顶之灾了，它成就一六四四年成为中国的冬天。

这个事情就是千百年来大家耳熟能详的「冲冠一怒为红颜」的香艳而苦涩的故事。

1. 给中国历史改道的一战

一六四四年，是一个冬天。

这个冬天是专属于中国的。此时的欧洲，克伦威尔在地图上画了一个圈，正带领英国人民砸碎中世纪的锁链，昂首阔步迈向资本主义的金光大道。中国也不甘寂寞，热闹了一把：李自成的农民起义军，攻破了北京城，崇祯皇帝上吊殉国，李自成建立大顺国。

改朝换代，按理说，在中国历史上一点也不稀奇，况且广大的人民群众发话了：“吃他娘，穿他娘，闯王来了不纳粮。”可见，广大的人民群众对闯王还是很待见的，明朝的灭亡并不见得就是坏事。

你说得没错，明亡顺兴，属于顾炎武先生所说的“亡国”，对于广大的明朝草民来说，只要没到没饭吃的地步，还是该种田的种田，该钓鱼的钓鱼，该读书的读书，该打酱油的继续打酱油，没什么大不了的。

但接下来的事，就给中国带来灭顶之灾了，它成就一六四四年成为中国的冬天。

这个事情就是千百年来大家耳熟能详的“冲冠一怒为红颜”的香艳而苦涩的故事。

明朝没有手机，没法短信选美；明朝也不搞投票选举，但谈到天下第一美女，明朝民众口一词公推陈圆圆，别无他选。金庸先生的粉丝们想必对《碧血剑》中的这样一个片段并不陌生：李自成的一干文官武官面对陈圆圆时，丑态百出，也就难怪，李自成的大将刘宗敏被美女冲昏了头霸王硬上弓了。当然这是文学上常用的夸张和虚构艺术，但陈圆圆之美以及李自成的大将刘宗敏强抢陈圆圆，却是铁板钉钉的历史事实。

捅马蜂窝了。

陈圆圆何许人也？她的老公，就是大名鼎鼎的关宁铁骑的总司令吴三桂。关宁铁骑乃明朝精锐部队，就是纵横天下无敌手的满清八旗军也不敢对其小视。明朝灭亡后，吴三桂本来打算投降李自成，但听家人说父亲吴襄被抓，爱妾陈圆圆被掳，不禁怒发冲冠，遂决定打开山海关，联清——错了，是降清，灭李。

辱父之仇，夺妻之恨，在中国，不管哪朝哪代，都是仇家们感情投资的最高境界，仇恨系数大于10.00。这种仇不报，哪里还有天理？更何况，这种奇耻大辱，如果唾面自干的话，堂堂的三军总司令吴三桂大帅，还怎么在江湖上混，还怎么让手下的一帮弟兄们俯首听命？因此，吴大帅恨不得把李自成和刘宗敏生吞活剥，可以理解。

吴大帅冲冠一怒为红颜，不仅在当时得到了不少人的同情，今天也同样如此。尤其是不少情窦初开的纯情少女，纷纷赞扬吴三桂是奇男子大丈夫，敢为心爱的女人冲冠一怒，纷纷感叹生错了时代，恨不得坐时光机立马回到明朝嫁给这位千古情圣。

的确，吴三桂是个十分合格如假包换的情圣，也算得上孝子，冲冠一怒的心情，可以理解。

但是，冲冠一怒的后果，非常非常非常非常非常严重！

军迷们都知道，在华夏民族几千年的历史，北方边患始终没有解决，这是一把一直高悬在汉民族头上的达摩克利斯之剑。明朝历史学家这样写道：“今天下之大，惟夷狄为大；而夷地之害，北虏为最。”这虽是针对明朝而

言,其实适用于古中国数千年的历史。

为什么这样说?主要就是因为冷兵器时代,骑兵以其无与伦比的冲击力及机动性,成为毫无争议的陆战之王。尽管步兵、车兵、火器兵等战胜骑兵的战例不绝于史,但改变不了骑兵控制制陆权的大局。只有坦克和机枪发明后,骑兵才彻底退出历史舞台。绝不是《狼图腾》说的那样,汉人是羊,懦弱没有血性。如果汉人真的是懦弱无能,莫非今天中国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版图是外星人发扬雷锋精神赠送的?

华夏民族是勤劳、勇敢、智慧的农耕民族,在东亚这块土地上培育出了人类最辉煌的文明之一——中华文明,没有必要去抢掠别人养活自己。游牧民族则不同,无法创造文明发展文明,打家劫舍是他们的支柱产业。否则,他们的经济只有崩溃。说错了,这应该不算经济吧,我不懂经济,请经济学家来回答这个问题。

于是,游牧民族生下来就会骑马打仗,这是农耕民族无法与之相提并论的。更要命的是,中国的长城是农耕和游牧的分界线,过了长城,就是任由游牧骑兵纵横驰骋的华北大平原。中原王朝强大时可以出塞犁庭扫穴,但无法久驻无法巩固。中原王朝衰落时,就只有依赖长城防御游牧民族了。一旦游牧民族的铁蹄越过长城,就意味着华夏民族亡国灭顶之灾来临。

抗日名将卫立煌将军曾经说过:“丢了华北,中国其余的部分就很难保住了。”这的确是兵家的真知灼见。

其实,不仅仅中国,在世界古代军事史上,文明国家和民族,面对游牧民族时被动挨打是经常有的事,并非中国一家。比如,古罗马为了对付游牧民族,也修了长城,但最后还是亡于野蛮民族。相比之下,中华文明屹立千年不倒,已经是非常不容易非常辉煌了。仅仅以军事论,汉族对游牧民族的战绩,比西方文明国家对游牧民族的战绩好得多。最明显的例子就是肆虐欧洲的“上帝之鞭”——匈奴骑兵,却被汉朝骑兵打得落荒而逃,“好汉”这个词就是匈奴骑兵对英勇善战的汉族骑兵的尊称。再比如,成吉思汗的蒙古骑兵把欧洲人揍得鼻青脸肿,害上了“恐蒙症”的欧洲人把蒙古骑兵称为“黄祸”或“上帝之鞭”(意思是欧洲人得罪了上帝,上帝派蒙古人来惩罚欧洲人),但弱宋

却抵抗蒙古骑兵几达半个世纪。

所以,吴三桂“冲冠一怒为红颜”,打开山海关,引清军“入关”,对华夏民族、对中国历史意味着什么,显而易见。这意味着孙承宗、袁崇焕两位伟大的爱国者穷毕生精力辛苦打造和守住的关宁锦防线彻底报废,也就是说吴三桂等于是开门揖盗,打开了保障汉民族生存的“水坝”。正因为如此,虽然吴三桂曾经抗清有功,虽然吴三桂叛国“迫不得已”,虽然吴三桂没有像范文程、洪承畴那样将汉奸进行到底,但历史学家仍然把他列为仅次于秦桧的、和石敬瑭并列的第二号大汉奸。

历史永远是公正的。

吴三桂正式打出“为君父报仇”的旗号。

势成骑虎,李自成不得不出兵讨伐吴三桂。

没办法,都怪刘宗敏这个混球,不为老弟兄着想,爱美女不爱江山,害得闯大王招降吴三桂的美梦碎成了片片,只好撂下与诸多美女同床共枕的功课来砍人或被人砍。

给中国历史改道的大决战在一片石展开。

李自成的部队是打遍明军无敌手的关内雄师——大顺军,吴三桂的军队则是令纵横东亚的八旗铁骑也发憊的关宁铁骑,两军真乃棋逢对手将遇良才,在一片石杀个天昏地暗不分胜负。正当这个大幕不知如何收场的时候,战场上冷不丁冲过来一支奇形怪状的队伍,短衣窄袖,发辫飞舞,李自成的部队多数没见过这种装束的人,但这不耽误这些人像喝了鸡血似的挥刀朝大顺军猛砍。大顺军长时间和关宁军鏖战,已手瘫脚软,几近虚脱,如何抵挡得住这样一支彪悍的生力军?

这时候老天也跟着起哄,据史料记载,“大风扬沙蔽天,咫尺莫能辨人”,也就是说风沙很大,离你很近你都看不到人,于是,大顺军几无招架之功,纷纷倒下。一些脑子灵光的士兵反应过来了:“满洲鞑子兵!”纷纷四散溃逃。

雪崩之势已成,李自成及诸将阻拦不住溃兵,于是也脑筋急转弯立马加入雪崩阵列。

一片石大战,李自成的部队惨败,伤亡数万人,遗弃军械粮草无数。吴三

桂虽胜,但他不是真正的胜利者。真正的胜利者是小三,也就是那支奇怪的队伍——满清八旗的统帅多尔衮。

2.兄弟同心,其利断金

对这战场结果,我只能说:荒唐,实在荒唐!

李自成应该没有读过《孙子兵法》,但一个把明朝铜墙铁壁闯到倒下的老江湖,一个历经无数枪林箭雨的三军统帅,总不至于“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兵家常识都没有吧?但李自成偏偏就是对清吴联军的动向一无所知。

就算对清吴联军的动向一无所知,满清酋长皇太极五次伐明,明军溃不成军,中原大地生灵涂炭,中原人民视八旗军为蝗虫,这些事实李自成总不可能不知道吧?况且,李自成进军北京途中,满清方面曾致书李自成,希望双方平分明朝天下,这种迹象表明满清对中原图谋不轨。这个时候,就连郭靖同学都能猜到,李吴火并,八旗军是绝对不会打酱油的。

最要命的还不是这个,本来吴三桂都准备投诚了,我们的闯大王却放任部下上演辱其父夺其妻这一出,为渊驱鱼。这仗焉能不败?

别人是把庸人培养成人才,闯大王却是把人才培养成敌人,实在是高!这是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与错误的敌人打的一场错误的战争。

许多朋友可能会有这样一种感觉:这话怎么听着这么耳熟?

没错,这番经典名言不是本人原创,版权属于美国的克拉克将军。

二〇一一年凑巧是朝鲜战争爆发六十周年,在下就闲侃几句。

其实,克将军这番话是典型的事后诸葛亮,谁能想到,美国老大会败于科技、军事、经济均远远弱于自己的中国?

我常常想:换了我坐在彭德怀的位置上,多半是只有丢盔弃甲的分。

可这场战争,事实的确是中国赢了,美国败了。

因为中国军队有这样 $N(N \rightarrow \infty)$ 群人:

独自一个人就俘虏一群英军(六十三名)的勇士(刘光子,刚好他的部队

番号就是六十三军)——日不落帝国也够衰的;独自一个人就守住一个阵地打退敌人四十余次玩命进攻,打死打伤二百八十余美军的壮士(胡修道);堵枪眼的英雄(黄继光,别和戚继光搞混了),为胜利烈火烧身纹丝不动的好汉(邱少云)。

这样的军队是不可战胜的。

这不是我在开黄腔。

联合国军总司令李奇微说:“中国士兵是勇敢而文明的斗士。”

英国二战名将蒙哥马利说:“这要成为一条军事戒律:在地面不要和中国军队交手。”

享受这种待遇的不仅仅是志愿军,中国远征军参谋长史迪威将军评价国民革命军:“中国士兵是世界上最能吃苦耐劳最勇敢的士兵,如果他们拥有先进的武器,将无敌于天下。”

不知《狼图腾》的粉丝们有何感想?

当然,这样说绝非贬低科学技术的作用。事实上,中国志愿军始终在积极引进、消化和吸收国外先进科技和武器装备并探索人和武器的最佳结合。朝鲜战争结束时,中国军队武器装备和综合作战能力已经达到二战前苏军一流部队的水准。同样,中国远征军打败日本侵略者,美国军援必不可少。

科学技术是第一战斗力,勇敢顽强也是第一战斗力,二者如车之两轮鸟之双翼,不可或缺。

西方人想不通的是,中国志愿军在朝鲜战场的辉煌战绩,居然得到了当时许多台湾地区的国民党人的击节赞赏。莫非这些国民党人得了失忆症,忘了昨天还和对方不共戴天不共戴地不共戴地球吗?

更好玩的是,解放军过长江,炮击“紫石英”号等英国军舰时,英军的盟友国民革命军也跟着起哄,向英舰开炮。

其实,答案很简单,都是炎黄子孙,血浓于水,都对老外在中国耍横不爽。兄弟同心,其利断金。

如果李自成、吴三桂有此觉悟,华夏大好河山,何致沦落腥膻?

3. 地雷阵,不炸敌人炸自己

回到正题。

话说李自成败逃至北京,本打算重整旗鼓再来,谁知清吴联军接踵而至,连喘气的机会都不给他。于是李自成在北京做了一个重大的决定:即位于武英殿,正式成为大顺国皇帝。

令人目瞪口呆的是,大伙儿本以为李自成要领导大家在北京与清吴联军血战,谁知即位第二天,这位皇帝就带着大顺军跑路了,目的地是他们的老家:陕西。

这有点无厘头吧?

于是,有人说了,李自成是不是感染了 H1N1,刚刚当了皇帝,却又马上放弃国都,再次自甘堕落与草寇为伍?

我认为这是一个正确的决定。

很明显,李自成即位是为了鼓舞军心民心,把大家伙凝聚起来继续和清吴联军战斗。

至于退出北京,那是无可奈何之举。你以为闯大王丢下北京的花花世界不心痛?

没办法啊,一向打遍天下无敌手的大顺军,怎么也没想到会败于辫子军之手,而且败得那么惨不忍睹,队伍患上了恐满症。北京城历经多番战乱,已经不是传说中的那么坚不可摧,还有粮草告急,以及大顺军善攻不善守——可面对如狼似虎士气正旺的清吴联军还能对攻吗?

最要命的是,大顺军进北京后,对官僚甚至对普通百姓大肆盘剥抢掠奸淫,已经失去了民心,而清吴联军打的旗号就是“为崇祯皇帝报仇”。此时不走,说不定闯大王正与美女嬉戏时就被愤怒的北京人冲进来割了脑袋。

内外交困,这仗还有得打吗?跑回老家陕西,轻车熟路加潼关天险护驾,日后卷土重来,不失为一个明智的选择。

李自成的算盘打得精，多尔袞和吴三桂也不是二百五，宜将胜勇追穷寇，他们根本就不打算给李自成活路。

清吴联军猖狂进攻李自成，李自成也正憋着一肚子气呢！真不把村长当干部啊？一片石俺骄傲轻敌被尔等蛮夷及不要脸的汉奸走狗所乘，俺现在在家乡，天时地利人和，还会怕你？况且，广大的华北地区还在俺手中呢！俺不仅要在陕西、华北打败你们，俺还要打到辽东，消灭你们这些鞑子及汉奸走狗！

不服输的闯大王对华北防务作了精心部署：张天林、陈永福各领兵一万，分别把守晋北大同、晋中太原；刘忠把守晋东南长治地区；留下右营大将袁宗第领兵万余屯于临汾挂甲庄接应。此外，还派出多支部队在山西、河南进行策应。

人算不如天算，李自成和清吴联军的战斗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惨不忍睹。

因为李自成摆了一个地雷阵，只不过这个地雷阵不是给敌人的，而是给自己的。

这得从那句著名的“吃他娘，穿他娘，闯王来了不纳粮”说起。

传统史家认为，这是一个无比英明无比伟大无比智慧的战略，保证了农民起义军的革命战争得以成功云云。

这话有一部分不是胡扯。也就是说有一部分是胡扯。

不错，许多正在吃观音土或即将吃观音土的草民，听说还有有饭吃有衣穿不交税这等新事，立马操家伙同去同去——跟着闯王闹革命去了。这的确大大加快了明王朝的崩溃。

但是，问题来了，明王朝歇了，进北京坐天下了，为大顺朝打天下的数十万军队、官员，以及他们的家属吃什么喝什么？像历朝历代那样收税？那可万万不行，闯大王是讲诚信的人，况且，天子之言，乃金口玉言，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收税不行，那就打前明官员的主意吧！而且，那是充分经过了可行性论证的。

崇祯的遗言：臣皆亡国之臣，文臣人人可杀。

平心而论，崇祯皇帝虽然有着刚愎、猜忌等毛病，能力也不强，但他勤

政、亲民、简朴、不好色，愿赌服输（上吊殉国），是个好皇帝的坏子。尤其是国破家亡之时，他仍然不忘发布最高指示：“我死后，没脸去地下见祖宗，因此脱掉皇帝的衣服帽子，把头发打乱遮住脸，贼人（李自成军）怎么弄我的尸体都行，但千万别伤害任何一个百姓。”

这番话，折射出儒家传统文化的仁厚及英雄气概，崇祯皇帝做事很失败，做人很伟大。

草莽英雄李自成，虽然是崇祯的敌人，但他认为崇祯是条汉子（虽然崇祯不会武功），他这样评价崇祯：“君非甚暗。”其实，这不是他的心里话，他内心认为崇祯是个好皇帝，只不过手下太脓包、太奸猾、太没种——很显然，这番话只能藏在肚子里，如果公开说崇祯是明君，兄弟们还会跟着你干革命？呵呵。

因此，李自成允许大伙隆重悼念崇祯皇帝，以革命烈属的待遇优待崇祯的子女，即使兵败山海关撤出北京时也不加害崇祯的子女，也就不难理解了——英雄惜英雄。

对崇祯的敬重与同情，使得李闯王对崇祯的最高指示心有戚戚，始终不渝地遵守。

是啊，崇祯手下的那些混账大臣，平时贪赃枉法，鱼肉百姓，党同伐异，国难当头却成了缩头乌龟，想摇身一变当我大顺国的官，沾我老李的光继续吃香喝辣，天下哪有这等便宜事？派饷！追赃！看看他们搜刮了老百姓多少钱财，顺便也解决几十万号人的吃喝问题。

于是，屠刀所向，前明地主官员瑟瑟发抖，大顺军战果辉煌。据史料记载，大顺军在北京期间，收罗银两高达七千万之巨，比明朝最富的万历初年旧饷额银高出十四倍以上。

派饷追赃虽然成果不菲，但存在许多问题，比如许多前明中小官员仅仅是靠朝廷工资混饭吃的小公务员，不像达官那样有灰色收入，贴上剥削阶级的标签未免勉强。农民军可不管这些，拿不出钱来？好办，严刑拷打，看你要命还是要钱！

随着镇压反革命运动的深入进行，不仅前明官员、地主是革命的对象，

普通的北京人民也休想置身事外。你不借钱给义军,你不腾房给义军,你不让闺女媳妇和义军说几句话?那就是站在反革命一边,心怀前明反动大顺政权,看着办吧。

把该得罪、不该得罪的人都得罪遍了。

须知,虽然许多前明官吏地主十恶不赦,但他们中不少人有着杰出的政治军事才能(相对而言),地球人都知道治理国家属于难度系数 10.00 的活,因此巩固革命根据地、发展生产等,没他们的助拳是不靠谱的。况且,他们中许多人的七大姑八大姨和前明军队(包括已降和未降)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跟他们撕破脸皮,等于给自己布下了一个地雷阵,而吴三桂,就是第一个引爆的地雷。

闯王踌躇满志地部署华北防务及进攻事宜,却不知自己坐在地雷阵上。前明官员地主及军队趁大顺军新败,纷纷叛乱。有的投降南明,有的投降满清。投奔南明的自不用说,其中一部分是一颗红心向明朝,可也有一部分是被李自成赶过去的。投降满清的同样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就是投谁无所谓,只要我能吃香的喝辣的就成,典型代表如过江之鲫,他们有一个响亮的名字叫汉奸;另一部分开初则是很傻很天真,他们认为满清是活雷锋,是帮助大明消灭流寇的友军,这部分人醒悟过来后,许多人又投入了抗清行列。很显然这部分人不是汉奸,典型者就是姜瓖将军,也就是辫子戏《孝庄秘史》中山西起兵同多尔衮死磕的那位,只不过这部戏丑化了姜将军美化了屠夫多尔衮,这一点也不奇怪,不颠倒黑白那还是辫子戏吗?

华北的连环雷大爆炸使得大顺政权在华北的统治土崩瓦解,大顺军阵脚大乱,本来已经顺利攻克井陉的大顺军不得不回师平叛,失去扩大胜果的良机。由于前明友军的助拳,八旗军得以集中兵力在怀庆击溃本已取得局部胜利的大顺军,其余清军也打得颇为顺手。华北,已经成了李自成的滑铁卢。

更要命的是,大同守将姜瓖杀死张天林降清以及唐通降清,不仅使得山西北部洞开,华北不保,而且对陕西防务也构成极大威胁,因为唐通军在黄河西岸的陕西境内也有据点。李闯王气急败坏之下把唐通的母亲和儿子的头给剁了。